



TAI-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台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08)

2010

年報

目錄

概覽

財務摘要	2
公司資料	3
2010年公司大事紀	4

集團組織

董事履歷簡介	5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8
業務回顧	13
五年摘要及重要財務比率	15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	17
--------	----

董事會報告書及帳目

董事會報告書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32
綜合全面收益表	34
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財務狀況表	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主要兩年財務數字比較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度	二零零九年度
繼續營業部門		
營業額	39,522	—
毛利	13,136	—
除稅前溢利／(虧損)	659	(5,295)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之虧損	(285)	(5,295)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之溢利	77,498	44,640
本年度溢利	77,213	39,34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景百孚(主席)
曾濤
盧啟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庭樂
胡競英
張小滿

公司秘書

陳婉縈 *ACIS, ACS, HKIoD*

法定代表

曾濤
陳婉縈 *ACIS, ACS, HKIoD*

審核委員會

林庭樂(主席)
胡競英
張小滿

薪酬委員會

曾濤(主席)
林庭樂
胡競英
張小滿

提名委員會

盧啟邦(主席)
林庭樂
胡競英
張小滿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 61-65 號
華人銀行大廈
15 樓 1502 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08

2010 年公司大事紀

1.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完成收購亮暉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亮暉集團」)，其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銷售及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2.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台一銅業(廣州)有限公司(「台一銅業」)經中國出入境檢驗檢疫協會評選為全國進出口品質誠信企業(廣東省獲選的共有 83 家)。
3.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台一江銅(廣州)有限公司(「台一江銅」)獲廣州開發區政府評選為廣州開發區工業增長十大企業之一。
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完成重組，而本公司將其於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及 United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透過該兩間公司持有其全部裸銅線及電磁線業務之權益)之全部股權轉讓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Tai-I International (Bermuda) Limited (「台一百慕達」)。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以台一百慕達股份之實物形式向其股東分派(「實物分派」)完成後，台一百慕達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董事履歷簡介

執行董事

景百孚先生，現年40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景先生於物業開發及企業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現時為昂展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其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其90%之股權由景先生所擁有。景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景先生透過啟富控股投資有限公司(「啟富」)擁有604,355,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而彼為其唯一實益擁有人及唯一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景先生並無擁有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景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景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惟須依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景先生之委任可由任何一方提前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景先生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年60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於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按彼之資歷、經驗及在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為基準之建議後釐定。

曾濤先生，現年35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曾先生為一間中國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曾先生持有廈門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高等法院之認可律師及中國之認可律師。曾先生目前為THT Heat Transfer Technology Inc.(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股份代號：THTI)之獨立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曾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曾先生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曾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曾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惟須依據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曾先生之委任可由任何一方提前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曾先生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年60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於參考薪酬委員會按彼之資歷、經驗及在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為基準之建議後釐定。

盧啟邦先生，現年31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盧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曾擔任Telecom Business之董事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曾擔任CEC Telecom Co., Ltd.(為Qiao Xing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號：QXM)之全資附屬公司)之資深副總經理。彼持有加拿大溫尼伯大學文學士學位。盧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彼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履歷簡介

盧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盧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惟須依據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盧先生之委任可由任何一方提前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盧先生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年 600,000 港元，此乃由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按彼之資歷、經驗及在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為基準之建議後釐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庭樂先生，現年 38 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林先生於會計和金融行業擁有逾十五年經驗。彼為上市、併購、集資及企業諮詢上具有豐富經驗。彼於一九九五年開始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開展職業生涯，及隨後自二零零零年起投身企業融資及基金管理等領域。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金融分析師的特許資格持有人。林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林先生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林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林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簽訂委任書，初步任期由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一年，可於上述年期屆滿時自動續約一年，並須依據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林先生之委任可由林先生提前兩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由本公司提前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林先生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年 240,000 港元，此乃由董事會於參考薪酬委員會按彼之資歷、經驗及在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為基準之建議後釐定。

胡競英女士，現年 52 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胡女士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出任 Pacific Global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的行政總裁。彼持有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佛羅里達州立國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美國 Barry University 科學碩士學位及國立臺灣大學學士學位（主修外語）。胡女士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擔任匯俊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彼亦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擔任 GigaMedia Limited（其股份於美國納斯達克交易，股票符號為 GIGM）之董事。彼在會計及財務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胡女士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胡女士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履歷簡介

胡女士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胡女士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簽訂委任書，初步任期由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一年，可於上述年期屆滿時自動續約一年，並須依據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胡女士之委任可由胡女士提前兩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由本公司提前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胡女士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年24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於參考薪酬委員會按彼之資歷、經驗及在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為基準之建議後釐定。

張小滿先生，現年29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張先生為一間中國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張先生持有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彼為中國之認可律師。張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張先生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張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張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簽訂委任書，初步任期由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一年，可於上述年期屆滿時自動續約一年，並須依據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張先生之委任可由張先生提前兩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由本公司提前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張先生有權獲得董事酬金每年24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於參考薪酬委員會按彼之資歷、經驗及在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為基準之建議後釐定。

財務回顧

由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收購亮暉集團，本集團有以下三個須報告分部：

- 軟件業務：於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 裸銅線：裸銅線之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裸銅線加工服務。
- 電磁線：電磁線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許守信先生、啟富及景百孚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持有之195,487,000股本公司股份之總權益，及啟富認購21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該協議及實物分派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完成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之軟件業務作為繼續營業部門(「軟件業務」)；及台一百慕達集團繼續在中國進行製造及銷售裸銅線及電磁線之業務作為非繼續營業部門(「銅線業務」)。

營業額

軟件業務

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人民幣39,522,000元，其中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營業額為人民幣36,694,000元，銷售軟件產品及其他營業額為人民幣2,828,000元。

銅線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7,256,07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369,621,000元)，較去年增加66%。本集團收益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裸銅線及電磁線的銷售量增加，裸銅線加工服務的銷售量減少及本集團營業額受到國際平均銅價的上漲而增加人民幣2,886,458,000元(二零一零年度的倫敦金屬交易所(「倫敦交易所」)年平均銅價為7,534.78美元／噸，較二零零九年度的年平均銅價5,149.71美元／噸增加46%)。

本集團裸銅線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量102,192噸較二零零九年86,756噸增加15,436噸，增長幅度為17.8%；電磁線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量35,303噸較二零零九年的26,489噸增加8,814噸，增長幅度約33.3%；二零一零年的加工服務量27,385噸較二零零九年35,584噸減少8,199噸，降幅為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裸銅線收益二零一零年錄得人民幣5,264,13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166,888,000元)，增加人民幣2,097,244,000元。電磁線收益二零一零年錄得人民幣1,977,35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78,376,000元)，增加人民幣798,978,000元。然而，裸銅線之加工服務的收益於二零一零年錄得人民幣14,59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35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764,000元。

毛利

軟件業務

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13,136,000元，其中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毛利為人民幣11,940,000元，銷售軟件產品及其他毛利為人民幣1,196,000元。

銅線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211,80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31,41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80,391,000元。電磁線之毛利較二零零九年增加人民幣50,575,000元；裸銅線之毛利較二零零九年增加人民幣36,289,000元；加工服務之毛利較二零零九年減少人民幣6,473,000元。

其他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計入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的溢利)約人民幣14,70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7,541,000元)。其他收益主要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0,86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3,291,000元)，利息收入的減少主要為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加權平均結餘減少所致；另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政府補貼人民幣3,23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008,000元)。

其他淨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淨虧損約人民幣6,537,000元(其中約人民幣5,183,000元計入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的溢利)(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810,000元)，主要歸因於匯兌淨虧損人民幣91,000元(二零零九年匯兌淨虧損：人民幣8,266,000元)、衍生性金融工具 — 銅期貨合約之淨虧損約人民幣10,009,000元(二零零九年淨收益人民幣589,000元)、衍生性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之淨收益約人民幣4,127,000元(二零零九年淨收益：約人民幣3,301,000元)、衍生性金融工具 — 認沽期權之淨虧損約人民幣1,101,000元(二零零九年：無)、承付票據公平值變動之淨虧損約人民幣15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及出售廢銅等其他收益人民幣1,01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730,000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計入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的溢利)約人民幣63,72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8,62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5,102,000元，融資成本增加的主要因為利息費用約人民幣56,88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3,27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609,000元。本集團融資成本主要來自國際購銅信用證及國內購銅的短期融資。本集團融資成本較二零零九年增加，因：(1)二零一零年融資金額較二零零九年高，因為二零一零年國際銅價較二零零九年高；及(2)二零一零年平均貸款利率也較二零零九年高。另開證費用約人民幣6,84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35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93,000元。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人民幣77,213,000元，而二零零九年則錄得溢利人民幣39,345,000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股東權益報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年度溢利人民幣77,213,000元(二零零九年：溢利人民幣39,345,000元)，而股東權益報酬率為10.88%(二零零九年：6.61%)，股東權益報酬率較去年增加4.27個百分點。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由內部經營活動現金及短期銀行貸款提供。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人民幣222,76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87,268,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541,93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00,977,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29.81%(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43%)，淨資本負債率(總貸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質押存款後除以資產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為16.61%(二零零九年：6.99%)。

質押存款主要與購買銅導體發出之信用證及商業票據有關，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民幣550,28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84,494,000元)，增加93%。於二零一零年度，抵押存款為銀行要求作為開立信用證及商業票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

本集團主要收益貨幣為美元、港幣及人民幣，另採購原物料支付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58.17%、2.67%及39.16%分別由美元、港幣及人民幣計算，本集團的採購約60.51%及39.49%分別由美元及人民幣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淨匯兌虧損人民幣91,000元(二零零九年：虧損人民幣8,266,000元)。

資產質押

為取得營運資金銀行貸款、已簽發的信用證及商業票據之後轉換成短期信用貸款，本集團受質押之資產賬面值如下：

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的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房屋建築物	83,911	86,485	銀行貸款
土地使用權	30,509	31,346	銀行貸款
銀行存款	550,289	284,494	信用證及商業票據
機器、設備及工具	144,320	157,977	信用證及商業票據
總數	809,029	560,302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進行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費用後)約為港幣220,762,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根據 招股章程 港幣千元	使用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餘額 港幣千元
通過以下措施擴大本集團產能：			
— 升級現有生產設備	18,544	18,544	—
— 獲取新的生產設備或相關業務	136,142	66,394	69,748
償還短期借款	44,000	44,000	—
一般營運資金	22,076	22,076	—
合計	220,762	151,014	69,748

未使用餘額存放在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短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於作出實物分派之決定前，本集團一直秉持審慎的理財政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債務與調整後資本比率(總銀行貸款減抵押存款及現金、現金等價物加未計建議股息後除以調整後資本計算)為108.36%(二零零九年：67.88%)。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29.81%(二零零九年：106.43%)。本集團繼續加強收款政策控管，以降低賒銷的風險，也確保資金的及時回收。於作出實物分派之決定後，本集團的資本大幅減少，而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現正由管理層進行檢討。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下表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樓宇	10	—
機器、設備及工具	5,700	1,450
沖壓模具及模具	2,114	1,020
汽車及其他固定資產	853	403
在建工程	2,389	16,711
	11,066	19,584

承擔

(i)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應付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419	9
一年以上至兩年	826	9
兩年以上至三年	187	2
	2,432	20

本集團於本年度以經營租賃租用若干物業。該等租賃不包括或有租金。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重大或有負債存在(二零零九年：無)。

業務回顧

軟件業務

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人民幣39,522,000元，原因為就中國分銷的甲骨文數據庫產品提供升級及維護服務的業務出現持續增長。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訂製化應用開發作為增值服務，並銷售本身開發的防火牆及其他軟件產品。

銅線業務

本年度受到中國政府擴大內需的刺激經濟方案影響，中國內需的增長及銅價的回升，本集團裸銅線及電磁線銷量均獲增長。本集團裸銅線的銷售量由二零零九年86,756噸增加15,436噸至二零一零年102,192噸，較二零零九年增長17.8%，電磁線的銷售量由二零零九年26,489噸增加8,814噸至二零一零年35,303噸，較二零零九年增長33.3%。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錄得人民幣7,256,07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369,621,000元)，較去年增加66%。本集團的收益增加主要因為裸銅線及電磁線的銷售量較二零零九年度增加21.4%外，以及國際銅價的上漲所致。以英國倫敦交易所年平均銅價為例，二零一零年度的年平均銅價為每噸7,534.78美元，較二零零九年度的年平均銅價每噸5,149.71美元增加4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裸銅線委託加工服務因受到銅板加工成本提高的影響，客戶多轉向直接採購較低加工成本的銅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工服務銷售量為27,385噸，較去年同期減少8,199噸，加工服務收益亦從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357,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4,593,000元。

未來前景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實物分派完成後，本集團將專注於其軟件業務。本集團是國內知名的數據生命專業服務商，擁有大量的以甲骨文為核心數據庫的客戶群，以及一支能夠提供快速、有效服務的技術團隊。

由於中國資訊科技行業需求持續快速發展，本集團於未來兩至三年內將繼續堅持發展數據生命服務理念，專注發展軟件維護及增值服務，開拓對數據管理需求殷切的其他市場，如醫療、教育、能源及製造行業。同時，利用「雲」的技術與工具，收購「互聯網數據中心」，構建大規模、雲計算數據中心基地，自主研發與併購基於行業的雲應用。更好的為使用者提供高效的數據生命內的各種服務。

五年摘要及重要財務比率

綜合全面收益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9,522	—	—	—	—
銷售成本	(26,386)	—	—	—	—
毛利	13,136	—	—	—	—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之(虧損)/溢利	(285)	(5,295)	9,782	(28,818)	—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之溢利/(虧損)	77,498	44,640	(218,208)	140,323	120,798
本年度溢利/(虧損)	77,213	39,345	(208,426)	111,505	120,798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溢利/(虧損)	—	—	—	—	41,31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77,213	39,345	(208,426)	111,505	79,48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人民幣元)					
— 來自繼續營業及非繼續營業部門	0.13	0.07	(0.35)	0.19	0.18

五年摘要及重要財務比率

綜合資產負債表摘要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3,303	504,191	511,905	536,674	514,551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3,223,865	—	—	—	—
流動資產	3,281,578	2,120,493	2,592,768	3,197,723	3,110,353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2,517,214)	—	—	—	—
流動負債	(2,528,032)	(1,992,382)	(2,547,244)	(2,894,454)	(3,081,348)
流動資產淨額	753,546	128,111	45,524	303,269	29,00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86,849	632,302	557,429	839,943	543,556
非流動負債	(77,287)	—	—	(6,598)	(40,000)
淨資產	709,562	632,302	557,429	833,345	503,55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709,562	632,302	557,429	833,345	503,556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709,562	632,302	557,429	833,345	503,556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盈利能力比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註1)	10.88%	6.61%	(29.97%)	16.68%	27.26%
資產報酬率(註2)	2.37%	1.37%	(6.10%)	3.03%	3.97%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註3)	129.81%	106.43%	101.79%	110.48%	100.94%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註4)	53.02	46.92	44.56	64.15	45.61
存貨週轉天數(註5)	11.84	19.03	16.22	19.28	12.01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註6)	45.29	80.41	64.87	74.35	57.35
資本充足比率					
淨資本與負債比率(註7)	16.90%	6.99%	1.74%	(0.79%)	14.38%

(註1) 以年度溢利(虧損)除以平均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註2) 以年度溢利(虧損)除以平均總資產再乘以100%。

(註3) 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再乘以100%。

(註4) 以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餘額除以當年度收益再乘以365天。

(註5) 以平均存貨餘額除以當年度已售貨品成本再乘以365天。

(註6) 以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餘額除以當年度已售貨品成本再乘以365天。

(註7) 以總借款減去現金、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後餘額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以確保披露之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從而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重維持一個具質素的董事會，在各董事之專長之間取得平衡、提高透明度，以及有效之問責制度，從而增加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述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核心，與管理層之間具有明確分工。董事會負責給予管理高層指引和有效監控，而管理層則負責執行已確定的策略方針。一般而言，董事會負責：

- 制定本集團的長期策略及監控其執行情況；
- 審批業務計劃和財務預算；
- 批准有關年度及中期業績；
- 審查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合規；及
- 監察管理層的工作表現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執行已獲批的策略方針。由管理層向董事會報告並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為此，董事會訂立了清晰的書面指引，特別明確釐定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彙報的範圍，以及需要獲得董事會批准的事項。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規定。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六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景百孚先生(主席)
曾濤先生
盧啟邦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庭樂先生
胡競英女士
張小滿先生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以均衡之架構組成，目的在確保董事會穩固的獨立性，組成情形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中建議董事成員至少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作法。董事會的組成反映均衡的才能及經驗以達致有效的領導。各董事的履歷載於第5至7頁「董事履歷簡介」一節。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分別由兩位人士擔任，職務明確劃分。

本公司前主席黃正朗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並使其運作有效，同時確保董事會以適時及具建設性的方式討論所有主要及相關的事項。本公司前行政總裁林其達先生獲授權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及執行已通過的本集團策略，以達致整體商業目的。

於黃正朗先生(前主席)及林其達(前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的辭任後，景百孚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而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人士為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務已由景百孚先生、曾濤先生及盧啟邦先生(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共同履行。董事會相信，此安排能讓三位各有專長的董事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對本集團有利。

非執行董事

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會計、金融及法律擁有學術及專業資格。加上他們在各行業累積之經驗，對董事會有效履行其職責方面提供強大的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均屬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之獨立人士。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由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起為期一年及可於上述任期完結後起自動續約一年，並須根據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預早規劃一年內預定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該等會議約為每季舉行，以確保全體董事可預先就出席預定董事會會議作出安排。於董事會定期會議中，董事會檢討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閱及批准年度及中期業績。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五次會議。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就董事會定期會議議題提供任何擬議事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均享有充份時間事先審閱將予討論之事宜之相關文件及資料。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 景百孚先生*(主席)	—/—
— 曾濤先生*	—/—
— 盧啟邦先生**	—/—
— 黃正朗先生 ⁺	5/5
— 林其達先生 ⁺	5/5
— 杜季庭先生 ⁺	5/5
— 黃國峰先生 ⁺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林庭樂先生 [#]	—/—
— 胡競英女士 [#]	—/—
— 張小滿先生 [#]	—/—
— 康榮寶先生 ⁺	5/5
— 鄭洋一先生 ⁺	5/5
— 蔡揚宗先生 ⁺	5/5
— 顏鳴鶴先生 ⁺	5/5
— 金山敦先生 ⁺	5/5

* 該等董事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該等董事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 該董事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 該等董事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年內已舉行五次會議。

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公開讓董事查閱。每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取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可隨時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並可在有需要時自由徵求外界專業意見。

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之相關法律行動，安排適當之保險保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一位執行董事曾濤先生(為主席)，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庭樂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所組成。

薪酬委員會主要成立之目標是確保本公司能夠招攬、挽留及激勵高質素之僱員，以鞏固本公司之成就，並為股東創造價值。薪酬委員會負責監督董事薪酬福利之釐定工作，以及為薪酬政策建立正規且有透明度的程序。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曾濤先生*(主席)	—/—
林庭樂先生**	—/—
胡競英女士**	—/—
張小滿先生**	—/—
林其達先生#	1/1
康榮寶先生#	1/1
鄭洋一先生#	1/1
蔡揚宗先生#	1/1
顏鳴鶴先生#	1/1
金山敦先生#	1/1

* 該成員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 該等成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該等成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年內已舉行一次會議。

董事的酬金將視乎各自的服務合約(如有)中的合約條款，及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採納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一位執行董事盧啟邦先生(為主席)，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庭樂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所組成。

提名委員會主要成立之目標是檢討及監督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合資格人士出任董事會成員；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向董事會就委任及重選董事作出推薦建議。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在呈予董事會討論及批准前，先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事宜，並且檢討董事會之組成。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盧啟邦先生*(主席)	—/—
林庭樂先生**	—/—
胡競英女士**	—/—
張小滿先生**	—/—
林其達先生#	1/1
康榮寶先生#	1/1
鄭洋一先生#	1/1
蔡揚宗先生#	1/1
顏鳴鶴先生#	1/1
金山敦先生#	1/1

* 該成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 該等成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該等成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年內已舉行一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庭樂先生(為主席)、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所組成。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是檢討和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和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兩次，以討論審核或審閱期間任何方面之重要事宜。審核委員會於中期報告及年報提交董事會前審閱該等資料。審核委員會於審閱本公司中期報告及年報時，不僅專注會計政策及慣例之變動影響，亦專注遵守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林庭樂先生*(主席)	—/—
胡競英女士*	—/—
張小滿先生*	—/—
蔡揚宗先生#	2/2
康榮寶先生#	2/2
鄭洋一先生#	2/2
顏鳴鶴先生#	2/2
金山敦先生#	2/2

* 該等成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該等成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年內已舉行兩次會議。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集團年度及中期業績，而審核委員會認為編制該等業績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

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檢討，檢討範圍涵蓋其財務、營運、遵例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並已執行在本年度審閱過程中建議的所有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已付／應付予本集團核數師之酬金載列如下：

已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4,347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肩負於每個財政期間編制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職責，該等財務報表可真實且公平地反應本集團業務狀況及該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編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揀選及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制有關財務報表。董事負責採取一切合理所需步驟保障本集團資產，並且防止及偵查欺詐和其他違法行為。

董事作出適當查詢後，認為本集團編制財務報表時採納之基準乃屬合適。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堅持採取開誠的態度，定期與股東溝通，並向他們作出合理的資料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

- 向全體股東送呈中期報告及年報；
- 在聯交所網站上刊發中期及年度業績的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規定刊發其他公佈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亦是董事會與股東進行溝通的渠道之一。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39(4) 條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內的所有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因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收購亮暉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實物分派完成前，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銷售及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裸銅線及電磁線的生產銷售以及提供加工服務。於實物分派完成後，本公司餘下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電腦軟件及相關業務於中國的發展。

本集團收益純粹源自其投資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業務。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當日之業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34至108頁。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可分配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供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配的儲備總額為人民幣467,78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06,253,000元)。

股本

有關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細則或開曼群島(為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管轄區)法例均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之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集團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報告第15至16頁。

董事會報告書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未有任何慈善捐款(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0,000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景百孚先生(主席)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曾濤先生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
盧啟邦先生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黃正朗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林其達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杜季庭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黃國峰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庭樂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胡競英女士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張小滿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康榮寶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鄭洋一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蔡揚宗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顏鳴鶴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金山敦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辭任)

根據細則第86(3)條，景百孚先生、曾濤先生、盧啟邦先生、林庭樂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與本公司簽定委任書，初步任期由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一年，及可於上述任期完結後起自動續約一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可由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前兩個月書面通知或由本公司提前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本公司概無與任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擬膺選連任之董事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獨立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做出的確認函。本公司視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已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任何董事或合資格人士(如該計劃所定義)授出購股權以供彼等認購本公司股份，作為本集團挽留人材之獎勵。本公司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該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1) 就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最高股份總數，必須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即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日期)已發行股份總面值10%(即60,000,000股股份)，除非本公司重新取得股東批准，總數必須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30%。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60,000,000股，相當於現有已發行股份10.06%。

- (2) 於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各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後可能須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將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1%。
- (3) 認購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但在任何情況下不會低於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所列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
- (4) 購股權可按照該計劃之條款於購股權視為授出及接納之日期後至該日期起計十年到期之間隨時行使。購股權可行使之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於授出日期十年以後不得行使購股權。
- (5) 於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將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00元作為授出之代價。
- (6) 待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由董事會提早終止，該計劃將由其採納日期(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計十年內生效及有效。

董事會報告書

該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除上述該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其他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以令董事可藉此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取該等權利。

董事在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Winsino Investments Limited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與 Advance Mode Limited (「Advance Mode」，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的本公司執行董事盧啟邦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之公司) 訂立管理協議(「管理協議」)，以委任 Advance Mode 為其管理顧問，監督及經營本集團軟件業務之業務活動(按載於管理協議之代價)，由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或管理協議訂明之有關其他日期起計為期 18 個月。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期間，均無就本集團的業務簽訂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利益的重要合約。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而被當作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所有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第 2 及 3 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除了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及本集團任何大會中直接或間接擁有 5% 或以上常規數量股份投票權的人士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總額

名稱	權益類別	持有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概約百分比
啟富	實益擁有人	405,487,000	68.02 (附註1)
景百孚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05,487,000	68.02 (附註1)
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	實益擁有人	195,487,000	32.79 (附註2)
台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台一」)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95,487,000	32.79 (附註2)
First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First Sense」)	實益擁有人	102,015,000	17.11 (附註3)
AIF Capital Asia III, L.P. (「AIF」)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02,015,000	17.11 (附註3)
Green Island Industries Limited (「Green Island」)	實益擁有人	67,500,000	11.32 (附註4)
劉天倪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67,500,000	11.32 (附註4)
Sumitomo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人	34,418,000	5.77

附註：

1. 啟富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景百孚先生擁有。基於本公司、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許守信先生、啟富及景百孚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持有之195,487,000股本公司股份之總權益，及啟富認購21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啟富及景百孚各自被視為於該405,487,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台灣台一擁有。
3. First Sense全部已發行股本由AIF擁有。
4. Green Islan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天倪女士擁有。

2.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總額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任何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所記錄，並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之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體董事均已符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以下關連交易：

- (a)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台灣台一訂立一份有條件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有關由本公司或由本公司委派之實體向台灣台一或由台灣台一委派之一方作為供應商購買高壓電線電纜（「該產品」）。自框架協議之先決條件獲達成之日（即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購買該產品之上限金額（「上限金額」）為380,000,000港元，其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上限金額均為760,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並需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框架協議、上限金額及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由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框架協議進行購買該產品之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台灣台一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框架協議。該終止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 (b) 以下為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3(3)(b)條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台一銅業及台一江銅與台灣台一訂立商標許可協議，據此，台灣台一會繼續將特定商標使用許可授予本集團無償使用該商標（即本集團現時使用之商標）。且在台灣以外的地區使用此商標，商標使用許可對裸銅線和電磁線而言相對台灣台一具有獨家性。商標許可協議期限從協議簽訂日起算，只要台灣台一根據商標許可協議所載其他條款仍然作為該等商標所有權人和控股股東，商標許可協議其後將延續。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公司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附註22。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酬金

二零一零年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與五名最大供應商的合約總值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購的供應品的價值為74%，向最大供應商採購的合約總值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購的供應品的價值為22%。本集團與五名最大客戶的合約價值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16%，與最大客戶的合約價值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為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其他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5%以上之本公司股本)並無持有上文所述之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之權益。

人力資源及員工薪酬

本集團擁有一支經驗豐富及竭誠服務的管理團隊，並為擁有具有高技術標準及豐富實踐經驗的技術隊伍。自本集團成立以來，此團隊為本集團的迅速發展及擴展提供動力。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59,931,000元，其中，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約為人民幣3,120,000元。本集團透過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及培訓發展計劃，挽留和激勵技術及管理人才。

本公司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根據中國地方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及相關的中國規則及規例，向其僱員提供退休、醫療、工傷、失業及懷孕福利。同時，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地方政府營運的住房公積金計劃的成員。本集團根據此計劃及相關的中國規則及規例向中國的僱員提供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成員並非中國公民，可選擇不參與由中國當地政府所營運的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如果有關退休計劃的中國規則及規例有所改變，以致本集團須就非中國公民向社會福利計劃供款，則本集團將於有關當局所訂明的限定時間內符合有關新規則及規例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上市公司收購建議截止時，啟富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擁有本公司645,355,000股股份（佔於當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投票權約80.05%）之權益。因此，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9.95%由公眾人士持有。據此，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載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

啟富已知會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其已於市場上向獨立第三方出售41,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0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啟富於上述出售後持有合共604,35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4.97%），另有201,803,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5.03%）由公眾人士持有。據此，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形式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庭樂先生（為主席）、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所組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由本集團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並且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重新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台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景百孚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致台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各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我們已審核了刊載於第 34 頁至 108 頁台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制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上述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執行了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計劃及實施審計工作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

審核工作涉及實施審核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金額及披露的審核證據。選擇的審核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在進行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制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工作還包括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相信，我們獲得的審核證據是充分、適當的，已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真實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和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當編制。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附註10))
繼續營業部門			
營業額	4	39,522	—
銷售成本		(26,386)	—
毛利		13,136	—
其他淨虧損	6	(1,354)	(16)
分銷成本		(1,989)	—
一般及行政費用		(9,117)	(5,262)
其他經營開支	7	(17)	(17)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659	(5,295)
所得稅開支	9(i)	(944)	—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之虧損		(285)	(5,295)
非繼續營業部門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之溢利(扣除所得稅後)	10	77,498	44,640
本年度溢利	14	77,213	39,34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境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異		1,680	110
現金流量套期：套期儲備淨變動數		(1,633)	35,496
本年度全面收益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總額		77,260	74,95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 來自繼續及非繼續營業部門	16	0.13	0.07
—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	16	(0.0005)	(0.0089)
—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	16	0.13	0.07

第40頁至第108頁之附註為組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640	428,014
租賃預付款	18	—	31,346
無形資產	19	11,954	—
商譽	21	19,541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	—	18,750
遞延稅項資產	30	168	26,081
		33,303	504,191
流動資產			
存貨	23	3,321	211,4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4	37,287	1,085,762
衍生性金融工具	25	6,430	5,712
抵押存款	26	—	284,494
定期存款	27	—	245,7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0,675	287,268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11	3,223,865	—
		3,281,578	2,120,493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8	—	1,000,97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9	7,968	986,302
衍生性金融工具	25	—	6,387
應付／(待抵扣)所得稅	9(iii)	2,850	(1,284)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11	2,517,214	—
		2,528,032	1,992,382
流動資產淨值		753,546	128,1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86,849	632,302
非流動負債			
承付票據	31	77,287	—
		77,287	—
資產淨值		709,562	632,30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2(b)	5,962	5,962
儲備	32(c)	703,600	626,340
權益總額		709,562	632,302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已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代表董事會

景百孚
董事

曾濤
董事

第40頁至第108頁之附註為組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	2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0	—	659,630
		—	659,653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4	304	2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235	688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20	687,272	—
		687,811	89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9	1,062	38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35,287
		1,062	35,325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686,749	(34,435)
資產淨值		686,749	625,21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2(b)	5,962	5,962
儲備	32(a)	680,787	619,256
權益總額		686,749	625,218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已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代表董事會

景百孚
董事

曾濤
董事

第40頁至第108頁之附註為組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32(a)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32(c)(i)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32(c)(ii)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32(c)(i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32(c)(iv)	套期儲備 人民幣千元 32(c)(v)	保留盈餘/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966	213,077	386,600	26,259	(855)	(35,056)	(38,562)	557,429
本年度溢利	—	—	—	—	—	—	39,345	39,345
現金流量套期：								
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 已實現部分	—	—	—	—	—	7,837	—	7,837
— 未實現部分(附註25(a))	—	—	—	—	—	121	—	121
—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0)	—	—	—	—	—	(124)	—	(124)
現金流量套期：								
由權益轉入損益中								
— 銷售成本	—	—	—	—	—	27,662	—	27,662
中國境外公司財務報表換算								
之匯兌差異	—	—	—	—	110	—	—	110
股份回購	(4)	(74)	—	—	—	—	—	(78)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62</u>	<u>213,003</u>	<u>386,600</u>	<u>26,259</u>	<u>(745)</u>	<u>440</u>	<u>783</u>	<u>632,302</u>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962	213,003	386,600	26,259	(745)	440	783	632,302
本年度溢利	—	—	—	—	—	—	77,213	77,213
現金流量套期：								
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 已實現部分	—	—	—	—	—	29,815	—	29,815
— 未實現部分(附註25(a))	—	—	—	—	—	(1,561)	—	(1,561)
—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0)	—	—	—	—	—	(1,908)	—	(1,908)
現金流量套期：								
由權益轉入損益中	—	—	—	—	—	(27,979)	—	(27,979)
提取中國法定儲備	—	—	—	1,526	—	—	(1,526)	—
中國境外公司財務報表換算								
之匯兌差異	—	—	—	—	1,680	—	—	1,680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62</u>	<u>213,003</u>	<u>386,600</u>	<u>27,785</u>	<u>935</u>	<u>(1,193)</u>	<u>76,470</u>	<u>709,562</u>

第40頁至第108頁之附註為組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659	(5,295)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之除稅前溢利	84,113	39,003
除稅前經營溢利	84,772	33,708
調整：		
— 壞賬減值虧損	9,447	—
— 存貨撥備減值虧損	1,123	—
— 折舊	30,474	29,173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16)	(1,206)
— 租賃預付款攤銷	837	837
— 無形資產攤銷	1,803	—
— 利息收入	(10,865)	(13,29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49	164
— 融資成本	63,728	48,626
— 衍生性金融工具未實現虧損	8,290	675
— 匯兌虧損	7,883	10,455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97,425	109,141
存貨(增加)／減少	(31,936)	19,04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410,435)	(80,68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50,628)	(149,699)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貸款減少	(198,913)	(54,736)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494,487)	(156,926)
已付中國所得稅	(8,066)	(4,414)
已收中國所得稅返還	—	5,887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502,553)	(155,45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293)	(19,5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7	—
遠期外匯合約所得款項	2,582	30,251
支付遠期外匯合約款項	(206)	(8,392)
定期存款減少	27,461	43,320
已收利息	8,592	24,950
收購附屬公司	7,771	—
21	—	—
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38,964	70,545

第40頁至第108頁之附註為組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計息貸款及借貸所得款項		3,792,858	2,221,354
償還計息貸款及其他借貸款項		(3,052,989)	(2,587,944)
已付融資成本		(76,673)	(56,046)
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265,795)	503,764
支付股份回購款項		—	(78)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397,401	81,050
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		1,680	1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64,508)	(3,748)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7,268	291,016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222,760	287,268
代表：			
繼續營業部門	27	10,675	287,268
非繼續營業部門	11	212,085	—
		222,760	287,268

第 40 頁至第 108 頁之附註為組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1. 主要會計政策

台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以經綜合及修訂者為準)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啟富控股投資有限公司(Affluent Start Holdings Investment Limited)(「啟富」)、許守信先生、景百孚先生及本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及認購協議(「協議」)，據此，啟富同意向台一國際(英屬維京群島)收購195,487,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當時之已發行股本約32.79%)，並按每股本公司股份港幣0.06元之現金代價認購210,000,000股新股份(佔本公司當時之已發行股本約35.23%及佔經認購新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05%)。協議須待建議重組本集團(「集團重組」)完成後，方可完成。

根據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完成之集團重組，本公司已將其於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及United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透過該兩間公司持有其全部裸銅線及電磁線業務之權益)之全部股權轉讓予Tai-I International Bermuda Co., Ltd.(「台一百慕達」，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本公司並於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同意下，將結欠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之公司間結餘轉讓予台一百慕達，代價為港幣1.00元。

由於集團重組之完成，(i)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之軟件業務；及(ii)台一百慕達及其附屬公司(「台一百慕達集團」)繼續在中國進行製造及銷售裸銅線及電磁線之業務。

於集團重組及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建議將其所有台一百慕達股份按比例分派予本公司股東(「實物分派」)。實物分派須待本公司之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告完成。

根據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協議及實物分派已獲批准。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協議及實物分派已完成。因此，啟富持有405,487,000股本公司股份並成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而本公司股東按所持一股本公司股份獲發一股台一百慕達股份之基準收取台一百慕達股份。

集團重組、協議及實物分派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刊發之通函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布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布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現時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附註2提供了關於首次應用此等變化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所帶來對本集團現時及之前會計期間報表的影響之信息。

(b) 財務報表之編制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除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解釋衍生性金融工具按照公平值列示(見附註1(f))外，財務報表乃以過往成本為編制基礎。

所編制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之假設根據過往經驗，以及多項在此情況下相信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有關之結果構成對未能在其他資料來源顯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變更在變更當期(如果變更只影響當期)或者在變更當期以及未來期間(如果變更對當期以及未來期間都有影響)予以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做出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在附註39內討論。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監管該企業的財務及營運政策，借此從其活動取得利益時，則對該企業存在控制權。在評估控制權時，現時可行使潛在投票權會計算在內。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由擁有控制權當日起計入財務報表，直到控制權結束當日為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擁有控制權當日起於綜合財務報表合併入賬，直到控制權結束當日為止。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以及因進行集團內公司間交易而產生之任何未實現溢利，均於編制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虧損之抵銷方式與未實現收益相同，惟僅以並無減值憑證者為限。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改變，如不導致失去控制權，即會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據此，綜合權益內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相對權益之改變，但不會調整商譽及確認盈虧。

倘本集團失去某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將視作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所產生的盈虧於損益中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該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之成本(見附註1(d))。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i))，除非該投資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或計入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之出售組合)(見附註1(v))。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實體，但對其管理(包括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上)沒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並且先以成本入賬，然後就本集團應佔受投資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超出投資成本(如有)的任何數額作出調整。其後，該投資就本集團應佔受投資公司之淨資產於收購後的變動，以及與該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e)及1(k)(ii))。本年度於收購日公平值超出成本之任何金額、本集團應佔受投資公司之收購後除稅後損益，以及任何減值虧損均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而本集團應佔受投資公司之收購後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聯營公司(續)

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則本集團的權益將會減至零，並停止繼續進一步確認虧損，惟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聯營公司付款者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所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的長期權益。

對於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益，除非未實現虧損證明轉移的資產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未實現虧損將即時確認在損益中，否則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進行抵銷。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共同控制實體不再有共同控制權，則視作出售該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所產生的盈虧於損益中確認。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當日在該前被投資公司保留之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成本(見附註1(d))。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除非投資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或計入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之出售組合)(見附註1(v))。

(e) 商譽

商譽指：

- (i) 已轉移代價之公平值、於被收購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本集團早前所持被收購公司股權之公平值之總額；超出
- (ii)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金額。

如(ii)之金額大於(i)，則超出之金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企業合併產生之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受益於合併協同效益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並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k)(ii))。

於當期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已收購商譽之任何應佔金額於計算處置損益時涵蓋在內。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衍生性金融工具和套期

本集團使用銅材期貨合約、銅材期權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工具進行套期以規避銅材價格及外匯價格變動帶來的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的運用受附註36所概述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的控制，該政策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為衍生性金融工具的運用制定了書面規則。該等衍生性金融工具先按其與衍生合約訂立日期當日之公平值列賬，其後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當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為正數時，則按資產入賬，當公平值為負數時，則按負債入賬。

不符合套期會計規定之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盈虧，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銅材期貨合約、銅材期權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乃參考具近似到期性質合約之當期商品價格及遠期匯率計算。

就套期會計而言，套期分類為：

- 公平值套期，用於套期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風險；或未確認肯定承諾(外匯風險除外)；或
- 現金流量套期，用於套期現金流量之可變動風險，該風險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之特定風險或來自極有可能之預期交易，或未確認肯定承諾之外匯風險。

於設立套期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和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套期會計之套期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套期之策略。檔案記錄包括辨別套期工具、被套期項目或交易、被套期之風險性質以及本集團將如何評核套期工具於抵銷被套期項目公平值變動或被套期風險應佔現金流量變動之有效性。該等套期預期於達致抵銷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具高度效用，並持續受評核以釐定其是否於所指定財務報告整段期間確實具備高度效用。

符合套期會計準則之套期列賬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衍生性金融工具和套期(續)

公平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以及套期風險引起的套期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確認在損益中。套期風險引致之套期項目公平值變動計為套期項目賬面值之一部分，並確認在損益中。

現金流量套期

當衍生性金融工具被指定為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的現金流量變動對沖時，重新評估衍生性金融工具公平值的任何盈虧的有效部分記入其他全面收益並單獨累計入權益中的套期儲備。盈虧之無效部分則即時確認於損益中。

倘預期交易的套期隨後導致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將相關盈虧從權益中轉出，計入該非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值。

倘預期交易的套期隨後導致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將相關盈虧在該收購資產或承擔負債影響損益的相同期間從權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不屬於上述兩種情況的現金流量套期，相關損益在被套期預期交易影響損益的相同期間從權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當套期工具期滿或出售，終止或在欠缺替代或轉倉之情況下行使套期工具，或撤回其作為指定套期關係但所套期之預期交易仍預期發生，則於權益中之累計盈虧維持不變，並在交易發生時根據上述政策予以確認。倘套期交易預期不再發生，則於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未實現盈虧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列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於資產負債表列賬：

- 租入土地上的自用建築物，其公平值可以在土地租入時與租入土地的公平值分別計量(見附註1(i))；及
- 其他廠房及設備項目。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資產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的初步估計(倘有關)和適當比例的借貸成本(見附註1(u))。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確認在損益中。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是按下列預計可用年限，在扣除估計殘值後，以直線法沖銷其成本計算：

— 租入土地上的建築物在剩餘租賃期和預計使用年限(即落成日期起計50年以下)兩者中較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預計使用年限為40年。	
— 機器、設備及工具	20年
— 模具	1-2年
— 運輸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	3-8年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含多個可用年限不同的組成部分，這些組成部分的成本或估價按照合理的基礎分配到不同的組成部分，每個組成部分單獨計提。資產的使用年限和殘值(如有)按年重估。

在建工程乃在建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待安裝之設備，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列賬。成本包括於建造期間產生之直接建造成本及利息支出，由建造期間有關借款而產生的外幣折算差異也作為利息支出的調整項計入在建工程。

當資產大致投入擬定用途時，在建工程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

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h) 無形資產

研究活動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開發活動開支於產品或工序在技術上及商業上屬可行，而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和意向完成開發之情況下資本化。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無形資產(續)

其他開發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本集團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預計可用年限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列賬。

使用期限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會以資產之估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惟客戶合約是在資產預期消耗經濟利益時攤銷。下列使用期限有限之無形資產乃由其可供使用之日起開始攤銷，而其估計使用年限如下：

— 防火牆專利	10年
— 客戶關係	4年

攤銷之年期及方法均會每年審閱。

評估為使用年限無限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無形資產使用年限無限之結論會每年審閱，以釐定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被評為使用年限無限。倘並無出現該等事件及情況，使用年限由無限改評為有限之變動，將由變動日期起以未來適用法根據上文所載年期有限無形資產之攤銷政策處理。本集團釐定為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商標。

(i) 租賃預付款

出租方並未將擁有權的全部風險及利益轉讓的土地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列賬。攤銷按各租賃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中。

(j) 經營租賃費用

凡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相關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中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獎勵措施均在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在損益中扣除。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資產減值

(i)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及其他短期應收款按成本列賬，並在各報告期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經減值。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損失引起本集團注意而觀測的數據：

- 債務人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拖欠的利息或本金支付；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變動會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

如果這種證據存在，減值虧損按下列方式釐定和確認：

- 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以權益法確認者(見附註1(d))，減值虧損乃透過根據附註1(k)(ii)將投資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比較而計量。根據附註1(k)(ii)，如果用作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正面的變化，減值虧損便會轉回。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短期應收款而言，倘貼現之影響重大，則減值虧損乃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類似金融資產以當前市場回報率貼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具有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逾期情況，且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就此進行整體評估。經整體評估減值之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該類資產信貸風險特徵相似之資產之過往虧損情況評估減值。

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轉回。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不應導致金融資產賬面值超過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於各結算日均會審閱內部及外界所得資料，以確認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或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無形資產；
- 經營租賃租入土地所含的預付利息；及
- 商譽

如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其淨售價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先予以分配，以將現金產生單位(或該單位組別)獲分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減低，惟某資產之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減值虧損轉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數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虧損便會轉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可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其他使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現狀而產生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出售所需的成本。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任何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撇減或出現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轉回任何撇減存貨之金額均在出現轉回的期間內沖減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入賬，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壞賬減值虧損(見附註1(k)(i))後列賬，但給關聯方提供的無任何固定還款期或折讓影響非常小的免息貸款除外。於此情況下，應收款乃按成本減去壞賬減值虧損後列賬(見附註1(k)(i))。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變換為確定金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

(o)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初始按公平值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折讓的影響不重大，於此情況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按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當期損益中確認，但倘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所得稅是按本期應課稅收益／虧損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待抵扣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溢利）都會確認。未來有應課稅溢利可支持由可扣稅之暫時性差異引致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包括現存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但該等差異須屬於同一稅務機關及應課稅實體，以及預計在同期內該可扣稅之暫時性差異轉回或在若干期限內由該遞延稅項資產產生的稅損可以收回或留存。相同標準應用在判斷現時可扣稅暫時性差異能否支持由未使用的稅損或稅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確認，即如果是屬於同一稅務機關及應課稅實體，以及預計在某期間內因該稅損或稅免可使用而轉回時，會計入該等差異。

由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可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遞延稅項稅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p) 所得稅 (續)

本期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時予以抵銷。

(q) 準備及或有負債

若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因而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在可以作出可靠的估計時，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若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準備。

若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若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r) 收入確認

倘經濟利益大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又能可靠地計量時，則收入於損益中確認如下：

(i) 銷售貨品收入

收入在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ii) 加工服務收入

加工服務收入在相關服務提供時確認。

(iii) 軟件維護服務及其他服務

軟件維護服務及其他服務以固定價格合約形式提供。這些服務的銷售額於提供服務期間以直線法於合約有效期內確認。

(iv) 標準軟件及硬件銷售

標準軟件及硬件的收入在本集團將產品送達客戶；客戶接收產品及有關應收款的可收回性合理確定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收益確認 (續)

(v) 混合銷售

本集團提供若干混合銷售，據此，客戶可購買軟件連同若干有關維護及其他服務。倘存在有關混合銷售，則總代價按各項目之相對公平值(按分開出售之各部分當前市價釐定)分配至各部分。有關服務部分之收入，即於整體混合銷售各部分之相對公平值，以直線法於服務期內確認。

(v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適用利息率預提確認。

(vii) 政府補助

無條件政府補助在應收時於損益中列支。補償本集團費用的補助應在費用發生的同期有系統地確認於損益中。

(s) 僱員福利

(i) 薪金、年度獎金及僱員福利成本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內計提。如延遲付款或結算的影響重大，則上述金額需按現值列報。

(ii) 根據中國有關勞動規定作出的適當的當地養老金比例供款於供款時在全面收益表中確為開支；但已計入尚未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的數額除外。

(t) 外幣換算

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港幣及人民幣。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採用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

本期進行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匯兌盈虧確認為當期損益。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與負債，乃以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外幣換算(續)

中國以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期的大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的項目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以個別項目直接計入權益中。

(u)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直接相關並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之借貸成本則會被資本化。其他借貸成本於發生期間於損益中列支。

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符合條件的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v) 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之非流動資產及非繼續營業部門

(i) 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之非流動資產

倘一項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之賬面值很有可能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繼續使用收回，並且該資產(或出售組合)能按現況出售，則可被分類為待售。倘實體承諾向擁有人分派資產(或出售組合)，則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可被分類為持有作分派。出售組合指於單一交易中一併出售，而直接與該等資產相關的負債將於交易中一併轉移的一組資產。

當本集團承諾一項涉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並且滿足上述分類條件時，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與負債均分類為待售，而不論出售後本集團是否在前附屬公司中保留任何非控股權益。

緊接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類別前，非流動資產(及在出售組合中所有個別的資產與負債)之計量按分類前適用之會計政策作出更新。非流動資產(以下所述之若干資產除外)或出售組合在初始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類別至售出期間，會以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中沒有使用此計量政策的主要例外項目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因僱員福利所產生的資產、金融資產(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除外)及投資物業。這些資產即使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亦會繼續按附註1其他部分所載的政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之非流動資產及非繼續營業部門(續)

(i) 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之非流動資產(續)

待售或持有作分派資產因初始分類或其後之重新計量而產生之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只要非流動資產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出售組合，則不會計提折舊或攤銷。

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在財務狀況表中與其他資產分開呈列。分類為待售或持有作分派之出售組合之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中與其他負債分開呈列。該等資產及負債不予抵銷，乃按單一數額呈列。

(ii) 非繼續營業部門

非繼續營業部門是本集團業務之一部分，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清楚區分，且代表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或作為出售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之單一統籌計劃一部分，或為一間純粹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倘業務被出售或符合分類為待售項目(見上文(i))之條件(如較早)，則分類為非繼續營業部門。終止業務時，有關業務亦會分類為非繼續營業部門。

倘若業務分類為非繼續營業，則會於損益表按單一數額呈列，當中包含：

- 非繼續營業部門之除稅後損益；及
- 就構成非繼續營業部門之資產或出售組合，計量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於出售時確認之除稅後盈虧。

(w) 關聯方

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一方即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倘若該方直接或通過一個或多個中介間接控制本集團，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產生重大影響，或在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權；
- (ii) 本集團與該方受共同控制；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關聯方 (續)

- (iii) 該方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本集團投資下的共同控制實體；
- (iv) 該方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或該個體近親家屬成員，或受該等個體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
- (v) 該方為第 1(w)(i) 條所述任何人士近親家屬成員，或受該等個體控制、間接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 (vi) 該方為本集團或任何本集團關聯方實體僱員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體的近親是指該親人預期會在該個體在與實體往來時做出影響或被影響。

(x)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中各分部項目的數據，以定期為董事會（「董事會」）提供之財務信息確定，此信息用以決策本集團不同業務的運營及地域的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

各項重大的經營分部沒有以財務報告形式合併，除非分部有相似的經濟屬性並且在產品及服務的屬性，生產加工程序、客戶種類、產品及提供服務之營銷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上相似。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分標準，可匯總報告。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布兩項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訂詮釋，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現時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變化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二零零八年修訂)，*企業合併*
-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合併及獨立財務報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之修訂，*待售非流動資產及非繼續營業部門 — 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適之套期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二零零九年)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17 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為該修訂及詮釋結論與本集團經已採納之政策一致。其他變化已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該等變動未有對本期間或比較期間帶來重大影響，原因如下：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之大多數修訂尚未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因為該等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有關交易(例如，企業合併、出售附屬公司或非現金分派)時首次生效且無需重列該等先前交易所錄得之金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涉及確認被收購公司之遞延稅項資產)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涉及將超出非控股權益所佔股權之虧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因為無需重列以往期間所錄得之金額，且本期間並無產生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或虧損。

有關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後，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進行之任何企業合併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所載之新規定及詳細指引予以確認，其中包括以下會計政策變動：
 - 本集團因企業合併產生之交易成本，如中介人佣金、法律費用、盡職審查費及其他專業和顧問費，將於產生時列支，而先前該等費用均列作企業合併成本之一部分，因此影響商譽金額的確定。
 - 倘本集團於緊接獲得控制權之前持有被收購公司之權益，該等權益將視作猶如按獲得控制權日期之公平值出售及重新收購。以往會應用累進法，據此商譽視作於每個收購階段累積計算。
 - 或有代價將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任何其後計量該或有代價之變動如與收購日期所存在事實及情況無關，將於損益內確認，過往，該等變動確認為企業合併成本之調整，因此影響商譽金額的確定。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後，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進行之任何企業合併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所載之新規定及詳細指引予以確認，其中包括以下會計政策變動：(續)

- 倘於收購日期被收購公司有累積稅項虧損或其他暫時可扣減差額，且未有符合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標準，則其後該等資產將於損益內確認，而並非如以往確認為商譽之調整。
- 本集團現有政策乃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公司可識別淨資產之比例，計量於被收購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除此之外，日後本集團可選擇按逐項交易基準以公平值計量非控股權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之過渡條文，該等新訂會計政策將往後應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任何企業合併。有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之新政策亦將往後應用於以往企業合併中所取得之累積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可扣減差額。並無對收購日期為於應用此項經修訂準則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調整。

- 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後，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以下政策變動：

- 倘本集團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該交易將列作與身為擁有人之權益持有人(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因此並無因此確認之商譽。同樣地，倘本集團出售其於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但仍保留控制權，則該交易亦將列作與身為擁有人之權益持有人(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因此並無損益將會因該等交易而予以確認。以往，本集團將該等交易分別視作累進交易及部分出售。
- 倘本集團失去某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交易將列作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而本集團保留之任何餘下權益視作重新收購按公平值確認。此外，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後，倘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意出售某間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則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將分類為待售(假設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待售標準)，而不論本集團將保留之權益水平。以往，該等交易視作部分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 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後，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以下政策變動：(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將往後應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交易，因此以往期間未予重列。

- 為與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一致，及因應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之修訂「於合營公司之權益」，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以下政策：

- 倘本集團於緊接獲得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之前持有被收購公司之權益，則該等權益將視作猶如按獲得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日期之公平值出售及重新收購。以往，會應用累進法，據此商譽視作於每個收購階段累積計算。
- 倘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該交易將列作出售該被收購公司之全部權益，而任何餘下權益視作重新收購按公平值確認。以往，該等交易視作部分出售。

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將往後應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交易，因此以往期間未予重列。

- 此外，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於可供即時以現狀分派及極有可能予以分派時，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予擁有人。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各分部主要按業務範疇組織。按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向董事會作內部資料呈報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三個須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須報告分部。

繼續營業部門：

- 軟件業務：於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3. 分部報告(續)

非繼續營業部門：

- 裸銅線：裸銅線之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裸銅線加工服務。
- 電磁線：電磁線之製造及銷售。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配置分部資源，董事會按以下基準監控各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製造及銷售活動應佔之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應付票據，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銀行借貸。

收益及開支乃參照分部產生之銷售及開支或因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分配至各須報告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衡量指標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在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時，本集團之溢利會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作調整。分部間銷售定價根據外部相似訂單價格確定。

由於超過90%銷售額在大陸市場產生，因此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及對本集團分部資產賬面值與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分析並未按區域市場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董事會所提供用於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須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裸銅線 (非繼續營業)		電磁線 (非繼續營業)		軟件業務		總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5,278,726	3,191,245	1,977,353	1,178,376	39,522	—	7,295,601	4,369,621
分部間收入	1,749,533	989,092	—	—	—	—	1,749,533	989,092
須報告分部收入	7,028,259	4,180,337	1,977,353	1,178,376	39,522	—	9,045,134	5,358,713
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25,129	23,755	56,060	23,550	5,639	—	86,828	47,30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327	7,584	715	5,675	17	—	10,059	13,259
利息支出	30,471	20,910	26,411	22,363	—	—	56,882	43,273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11,032	11,054	19,691	18,881	2,378	—	33,101	29,935
須報告分部資產	2,378,787	2,068,623	1,222,487	932,914	64,338	—	3,665,612	3,001,537
本年度新增非流動分部資產	1,871	18,140	8,675	1,444	15,975	—	26,521	19,584
須報告分部負債	2,334,999	1,840,456	836,183	608,992	9,745	—	3,180,927	2,449,4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 分部報告(續)

(b) 須報告分部收入、溢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須報告分部收入	9,045,134	5,358,713
分部間收入抵銷	(1,749,533)	(989,092)
非繼續營業部門	(7,256,079)	(4,369,621)
總計	39,522	—
除稅前溢利/(虧損)		
須報告分部除稅前溢利	86,828	47,305
分部間虧損/(溢利)抵銷	2,508	(1,910)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之須報告分部溢利	89,336	45,39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16	1,20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4,980)	(12,893)
非繼續營業部門	(84,113)	(39,003)
總計	659	(5,295)
資產		
須報告分部資產	3,665,612	3,001,537
分部間應收款抵銷	(653,968)	(457,104)
	3,011,644	2,544,43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166	18,750
遞延稅項資產	20,586	26,081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263,485	35,420
總計	3,314,881	2,624,684
負債		
須報告分部負債	3,180,927	2,449,448
分部間應付款抵銷	(653,968)	(457,104)
	2,526,959	1,992,34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78,360	38
總計	2,605,319	1,992,3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裸銅線及電磁線之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加工服務。

年內確認之各主要收入類別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繼續營業部門		
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	36,694	—
軟件產品及其他銷售	2,828	—
	39,522	—
非繼續營業部門		
裸銅線銷售	5,264,132	3,166,888
電磁線銷售	1,977,354	1,178,376
加工服務	14,593	24,357
	7,256,079	4,369,621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進行經營活動。於本年度，本集團之非繼續營業部門向其客戶出售了大量需要進一步加工之產品，此等產品最終銷往海外國家。

5. 其他收益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0,865	13,291
政府補貼	3,233	4,008
其他	603	242
	14,701	17,541

政府補貼代表中國當地政府機構本年肯定本集團對當地經濟發展所作出的貢獻而酌情地給予的無條件補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6. 其他淨虧損

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淨虧損(附註25(d))	(1,101)	—
承付票據之公平值變動(附註31)	(150)	—
淨匯兌虧損	(120)	(16)
其他	17	—
	(1,354)	(16)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淨匯兌收益/(虧損)	29	(8,250)
廢料銷售收益	1,019	1,7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49)	(164)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淨(虧損)/收益		
— 銅材期貨合約	(10,009)	589
— 遠期外匯合約	4,127	3,301
	(5,183)	(2,794)

7. 其他經營開支

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手續費	17	17
	17	17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手續費	3,230	1,689
其他	4,756	4,019
	7,986	5,7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扣除以下支出後得到除稅前溢利／(虧損)：

(i) 融資成本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費用	56,882	43,273
信用證手續費	6,846	5,353
	63,728	48,626

(ii) 人工成本

	繼續營業部門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94	807	53,917	41,08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34)	62	—	3,058	3,078
	2,956	807	56,975	44,160

(iii) 其他項目

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附註23)	1,632	—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163	—
折舊	587	74
無形資產攤銷	1,803	—
存貨減值虧損	1,123	—
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1,112	1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8. 除稅前溢利／(虧損)(續)

(iii) 其他項目(續)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 (附註23)	7,044,272	4,238,205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3,184	1,814
折舊 [#]	29,887	29,099
租賃預付款攤銷 [#]	837	837
壞賬減值虧損	9,447	—
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1,815	483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存貨成本包括人工成本、折舊和租賃預付款攤銷，為人民幣73,97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9,181,000元)，各類費用金額已含在上述分開披露的相應總額及附註8(ii)中。

9. 所得稅(開支)／抵免

(i) 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抵免指：

	繼續營業部門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 中國				
本年度撥備	(1,112)	—	(2,860)	—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附註30)	168	—	(3,755)	5,637
	(944)	—	(6,615)	5,637

根據開曼群島、百慕達及英屬維京群島規則及條例，本集團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百慕達及英屬維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於本年度沒有香港利得稅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

中國所得稅撥備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按中國境內附屬公司適用之有關企業所得稅率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9.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i) 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抵免指：(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和國稅發[2007]39號「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台一江銅(廣州)有限公司(「台一江銅」)和台一銅業(廣州)有限公司(「台一銅業」)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將在五年過渡期內由15%增加到25%，其稅率分別為二零零九年20%、二零一零年22%、二零一一年24%，以及自二零一二年起25%。

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北京東方龍馬」)及成都東方龍馬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成都東方龍馬」)已獲有關稅務當局認定為高技術企業，可就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享有15%之優惠所得稅稅率。

這些稅率用作計量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i)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抵免與會計溢利／(虧損)之調節如下：

	繼續營業部門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659	(5,295)	84,113	39,003
按有關稅項司法權區適用於本集團溢利／(虧損)之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名義稅項金額 (繼續營業部門：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25%；非繼續營業部門：二零一零年：22%，二零零九年：20%)	(165)	1,324	(18,505)	(7,801)
控股公司溢利／(虧損)稅項之影響	(929)	(1,324)	560	1,92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之影響	—	—	92	241
不可稅前抵扣費用之影響	(412)	—	(1,043)	(639)
就合資格費用作額外扣減之影響	—	—	2,502	—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477	11,915
稅項優惠之影響	562	—	—	—
確認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	—	9,302	—
	(944)	—	(6,615)	5,6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9.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iii)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稅項為：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繼續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持有作 分派之負債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1,284)	(2,757)
本年度計提所得稅撥備	1,112	2,860	—
收購附屬公司 (已繳)／已收款項	1,867	—	—
	(129)	(7,937)	1,4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850	(6,361)	(1,284)

10. 非繼續營業部門

由於按附註1所述實物分派已完成，台一百慕達集團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因此，台一百慕達集團乃入賬列為非繼續營業部門，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予擁有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比較全面收益表已獲重列以將非繼續營業部門與繼續營業部門分開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0. 非繼續營業部門(續)

非繼續營業部門之業績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7,256,079	4,369,621
銷售成本		(7,044,272)	(4,238,205)
毛利		211,807	131,416
其他收益	5	14,701	17,541
其他淨虧損	6	(5,183)	(2,794)
分銷成本		(23,724)	(18,628)
一般及行政費用		(42,190)	(35,404)
其他經營開支	7	(7,986)	(5,708)
經營溢利		147,425	86,423
融資成本	8(i)	(63,728)	(48,62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2	416	1,206
除稅前溢利		84,113	39,003
所得稅(開支)/抵免	9(i)	(6,615)	5,637
本年度溢利		77,498	44,640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繼續營業部門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503,524)	(155,739)
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37,056	70,545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397,401	81,128
本年度淨現金流量		(69,067)	(4,0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1. 持有作分派予擁有人之資產／(負債)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及10所載，本集團已承諾於集團重組及協議完成後透過實物分派分派其於台一百慕達集團之股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一百慕達集團之淨資產及應佔商譽如下：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408,258
租賃預付款	18	30,50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	19,166
遞延稅項資產	30	20,418
存貨	23	242,83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4	1,498,749
衍生性金融工具	25	23,233
抵押存款	26	550,289
定期存款	27	218,3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212,085
		3,223,865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銀行貸款	28	(1,541,93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9	(947,979)
衍生性金融工具	25	(33,663)
待抵扣所得稅	9(iii)	6,361
		(2,517,2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2.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獎金	總計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黃正朗先生	43	458	37	538	
林其達先生	43	671	50	764	
黃國峰先生	43	373	30	446	
杜季庭先生	43	379	33	4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康榮寶先生	204	—	—	204	
鄭洋一先生	204	—	—	204	
蔡揚宗先生	204	—	—	204	
顏鳴鶴先生	204	—	—	204	
金山敦先生	204	—	—	204	
總計	1,192	1,881	150	3,22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獎金	總計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黃正朗先生	29	455	28	512	
林其達先生	14	649	37	700	
黃國峰先生	29	352	26	407	
杜季庭先生	14	390	21	4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康榮寶先生	211	—	—	211	
鄭洋一先生	211	—	—	211	
蔡揚宗先生	211	—	—	211	
顏鳴鶴先生	211	—	—	211	
金山敦先生	211	—	—	211	
總計	1,141	1,846	112	3,099	

12. 董事薪酬(續)

按董事人數及酬金範圍劃分的董事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零至人民幣 1,000,000 元	9	9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款項以作為放棄本集團職位的補償或吸引其加入本集團的報酬(二零零九年：無)。於本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零九年：無)。

13. 最高薪酬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兩名(二零零九年：兩名)，其酬金已於上文呈列的分析內反映。本集團支付予其他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969	2,259
獎金	112	17
	3,081	2,276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3	3

上述人士的酬金範圍介乎人民幣零至 1,000,000 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款項以作為放棄本集團職位的補償或吸引其加入本集團的報酬(二零零九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4. 本年度溢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本年度綜合溢利包含列示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虧損人民幣 3,715,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5,295,000 元)。

將上述金額調節至本公司本年度虧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列示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歸屬於權益持有人之本年度綜合虧損金額	(3,715)	(5,295)
本公司本年度虧損(附註 32(a))	(3,715)	(5,295)

15.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宣派或派發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77,213,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39,345,000 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596,158,000 股(二零零九年：596,246,806 股)而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i)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之本年度虧損	(285)	(5,295)
來自非繼續營業部門之本年度溢利	77,498	44,64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77,213	39,345

(ii) 股份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596,158,000	596,618,000
股份回購之影響	—	(371,19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加權平均數	596,158,000	596,246,80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的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二零零九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 設備及工具 人民幣千元	沖壓 模具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及 其他固定資產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86,621	444,177	4,366	15,773	223	651,160
增置	—	1,450	1,020	403	16,711	19,584
在建工程轉入	—	16,834	—	—	(16,834)	—
處置	—	(463)	(3,162)	(113)	—	(3,73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621	461,998	2,224	16,063	100	667,006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86,621	461,998	2,224	16,063	100	667,00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1)	—	688	—	1,010	—	1,698
增置	10	5,700	2,114	853	2,389	11,066
在建工程轉入	—	224	—	—	(224)	—
處置	—	(13,460)	(1,239)	(856)	—	(15,555)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186,631)	(454,398)	(3,099)	(15,607)	(2,265)	(662,000)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752	—	1,463	—	2,215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6,348)	(163,518)	(2,694)	(10,833)	—	(213,393)
本年度折舊	(4,229)	(21,750)	(1,652)	(1,542)	—	(29,173)
處置時轉回	—	310	3,162	102	—	3,574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0,577)	(184,958)	(1,184)	(12,273)	—	(238,992)
本年度折舊	(4,178)	(23,394)	(1,423)	(1,479)	—	(30,474)
處置時轉回	—	13,163	1,239	747	—	15,149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44,755	194,914	1,368	12,705	—	253,74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5)	—	(300)	—	(57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77	—	1,163	—	1,640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044	277,040	1,040	3,790	100	428,0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運輸工具及 其他固定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61)
本年度折舊	(7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5)
本年度折舊	(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 (i)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建築物均位於中國。
- (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83,91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6,485,000元)的建築物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若干銀行授信及銀行貸款(見附註28)。
- (i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44,32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7,977,000元)的機器、設備及工具被抵押予銀行，以簽發信用證及商業票據，或之後轉換成短期銀行貸款(見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18. 租賃預付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1,346	32,183
減：攤銷	(837)	(837)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附註11)	(30,50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346

租賃預付款指為獲取本集團建築物所在的兩塊位於中國境內的土地的使用權支付的款項。兩份租約年期最初由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為期50年。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30,50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1,346,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被抵押予銀行以獲得若干銀行授信及銀行貸款(見附註28)。

19. 無形資產

	本集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防火牆專利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1)	7,262	3,015	2,815	665	13,75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62	3,015	2,815	665	13,757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	—	—
年內攤銷	(557)	(1,090)	—	(156)	(1,80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7)	(1,090)	—	(156)	(1,80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05	1,925	2,815	509	11,95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以成本列示	687,272	659,630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687,272)	—
	—	659,63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 營業地點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註冊資本 (千元)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繼續營業部門					
Winsino Investments Limited (「Winsino」)	英屬維京群島	100%	—	—	投資控股
亮暉控股有限公司(「亮暉」)	英屬維京群島	—	100%	—	投資控股
東方龍馬科技有限公司(「東方龍馬」)	香港	—	100%	港幣 10	投資控股
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北京東方龍馬」)	中國	—	100%	人民幣 60,000	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成都東方龍馬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成都東方龍馬」)	中國	—	100%	人民幣 30,000	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上海東方龍馬軟件技術有限公司(「上海東方龍馬」)	中國	—	100%	人民幣 1,000	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 營業地點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註冊資本 (千元)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非繼續營業部門					
台一百慕達	百慕達	100%	—	—	投資控股
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	英屬維京群島	—	100%	美元25,150	投資控股
United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United Development」)	英屬維京群島	—	100%	美元4,221.50	投資控股
Supreme Union Management Limited (「Supreme Union」)	香港	—	100%	港幣32,547.70	投資控股
Tai-I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台一香港」)	香港	—	100%	港幣6,000	投資控股
台一江銅	中國	—	100%	美元44,720	製造及銷售裸銅線
台一銅業	中國	—	100%	美元50,760	製造及銷售電磁線

(i) 所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為外商獨資企業。

21. 收購附屬公司及商譽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insino與Advance Mode Limited及盧啟邦先生訂立協議，據此，Winsino同意收購亮暉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Advance Mode Limited向亮暉墊支之股東貸款人民幣60,000,000元(「收購」)。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收購完成後，亮暉及其附屬公司(「亮暉集團」)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收購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內。盧啟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1. 收購附屬公司及商譽(續)

收購已使用購買法作會計處理。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亮暉集團為本集團貢獻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5,639,000元。本公司將購買價根據估計公平值分配至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管理層已根據獨立估值師進行之估值釐定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之公平值。有關收購已確認約人民幣19,541,000元之商譽。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就收購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公平值之總購買價分配：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 及已承擔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1,698
無形資產(附註19)(i)	13,757
存貨	3,87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46,328
衍生性金融工具(iii)	7,5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7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1,492)
應付所得稅	(1,867)
	<hr/>
	57,596
商譽	19,541
	<hr/>
支付方法：承付票據(附註31)(ii)	77,137
	<hr/>
有關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入	7,771

- (i) 收購所產生無形資產主要指1)已確認為商標之中國註冊東方龍馬品牌名稱為數約人民幣2,815,000元，具有無限期之估計使用年限；2)已確認客戶關係為數約人民幣7,262,000元，具有4年之估計使用年限；3)按收益法進行攤銷之未履行客戶合約為數約人民幣3,015,000元；及4)防火牆專利為數約人民幣665,000元，具有1.5年之剩餘使用年限。
- (ii) 收購之代價以發行本金額為港幣96,000,000元之18個月承付票據之方式支付。承付票據金額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記賬。
- (iii) 收購所產生之衍生性金融工具指Advance Mode Limited於收購日期向本公司授出之認沽期權之公平值。於認沽期權獲行使後，本公司有權於自收購日期起計18個月屆滿時或之前任何時間向Advance Mode Limited轉讓全部已收購股份及股東貸款，而已發行承付票據(附註31)將交回本公司予以註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9,166	18,750
收購產生之商譽	10,370	10,370
	29,536	29,120
減：商譽減值	(10,370)	(10,370)
	19,166	18,750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附註11)	(19,16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75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代表於在中國設立的江西省江銅 — 台意特種電工材料有限公司(「江西台意」)之投資。江西台意主要從事生產和銷售裸銅線及電磁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United Development持有江西台意30%股權。

下表披露基於經審計管理賬目之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零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溢利 人民幣千元
100%	459,715	(395,830)	630,385	1,387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137,915	(118,749)	189,116	416

二零零九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溢利 人民幣千元
100%	345,646	(283,147)	325,782	4,020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103,694	(84,944)	97,735	1,2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3. 存貨

存貨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持續 營業部門	持有作分派 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	93,410	66,968
在產品	—	37,308	33,740
產成品	—	105,394	103,949
標準軟件	4,412	—	—
低值易耗品	32	6,727	6,820
	4,444	242,839	211,477
減：存貨撥備	(1,123)	—	—
	3,321	242,839	211,477

主要存貨的可實現淨值與銅材的商品市場價格緊密相關。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繼續營業部門		非繼續營業部門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賬面值	1,632	—	7,071,561	4,263,138
衍生性金融工具已實現收益	—	—	(27,289)	(24,933)
	1,632	—	7,044,272	4,238,2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繼續 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持有作 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i)	17,229	682,152	525,526	—	—
應收票據(附註28(ii))	(i)	—	360,269	120,849	—	—
		17,229	1,042,421	646,375	—	—
預付供應商的押金和貨款	(ii)	16,090	344,723	373,488	—	—
其他應收款		3,968	60,922	33,565	304	202
衍生性金融工具保證金	(iii)	—	50,683	32,334	—	—
		37,287	1,498,749	1,085,762	304	202

預計所有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能在一年內收回。

(i)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賬齡分析如下：

發票日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繼續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持有作 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以內	9,756	512,776	357,559
超過1個月但於3個月以內	4,400	409,164	213,799
超過3個月但於1年以內	1,982	117,132	55,316
超過1年但於2年以內	486	814	23,793
超過2年	605	28,101	33,162
	17,229	1,067,987	683,629
減：壞賬減值虧損	—	(25,566)	(37,254)
	17,229	1,042,421	646,3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i) (續)

本年度壞賬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持有作 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7,254	37,254
本年度確認減值虧損	12,498	3,624
本年度由於收回而已轉回	(3,051)	(3,624)
本年已撇銷	(21,13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566	37,254

於本年度，給予客戶之信貸期有所不同。裸銅線客戶通常須在發貨前或每月底全額付款。電磁線及綜合商業軟件方案客戶的信貸期為30到60天。本集團根據各個客戶與本集團之關係、信用狀況及付款紀錄提供不同信貸期。

(ii) 根據本集團與供應商簽訂之銅板採購合約條款，本集團通常須於發貨前向銅板供應商預付若干押金及/或貨款。一般情況下，保證金可在有關採購合約終止時收回，預付貨款則可於收到銅板採購發票後從相關應付賬款中抵減。

(iii)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存放保證金於簽有銅材期貨合約及銅材期權合約之期貨代理商處。

25. 衍生性金融工具

繼續營業部門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持有作分派之 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持有作分派之 負債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銅材期貨合約(a)				
— 適用現金流量套期會計	—	12,576	(14,137)	121	—
— 適用公平值套期會計	—	—	(82)	—	(6,387)
— 不適用套期會計	—	5,272	(10,568)	2,157	—
	—	17,848	(24,787)	2,278	(6,387)
期權合約(b)					
— 不適用套期會計	—	—	(8,876)	—	—
遠期外匯合約(c)					
— 不適用套期會計	—	5,385	—	3,434	—
認沽期權(d)	6,430	—	—	—	—
	6,430	23,233	(33,663)	5,712	(6,3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5. 衍生性金融工具(續)

(a) 銅材期貨合約

本集團於上海期貨交易所和倫敦金屬交易所買賣銅材期貨合約。有關符合套期會計要求的銅材期貨合約(見附註1(f))，本集團按照政策將相關衍生性工具指定為公平值套期或現金流量套期。名義合約價值及有關條款概述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合約		
銷售量(噸)	4,165	2,515
名義合約價值	243,540	125,690
市場價值	268,447	132,077
公平值	(24,907)	(6,387)
採購合約		
採購量(噸)	2,550	1,065
名義合約價值	159,157	61,155
市場價值	177,125	63,433
公平值	17,968	2,278
公平淨值	(6,939)	(4,109)
合約到期月份	二零一一年 一月、二月、三月、 四月、五月、六月、 七月、八月及十二月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月、三月、 四月及五月

期貨合約的公平值以結算日的市場報價為基礎。銅材價格相關的商品價格風險披露於附註36(e)。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銅材期貨合約被指定為規避存貨的公平值套期工具，由該衍生性工具公平值變動導致的未實現虧損人民幣8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387,000元)已確認於本年度損益賬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5. 衍生性金融工具(續)

(a) 銅材期貨合約(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銅材期貨合約被指定為規避預期交易且高度有效的現金流量套期工具，由該衍生性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導致的未實現虧損人民幣1,561,000元(二零零九年：收益人民幣121,000元)已記入該等未實現收益/(虧損)預期將於預計交易發生時轉入損益。同時，非有效套期收部分實現虧損人民幣5,296,000元(二零零九年：收益人民幣2,157,000元)已確認於本年度損益中。

(b) 銅材期權合約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訂立若干銅材期權合約，不適用套期會計。名義合約價值及有關係款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數量 (噸)	行使價 千美元	本集團			
			合約到期 月份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已收溢價 人民幣千元	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賣出看漲期權	675	8.5 / 噸	二零一一年三月	(7,181)	1,692	(5,489)
賣出看跌期權	300	7.75 / 噸	二零一一年四月	(1,207)	1,061	(146)
賣出看跌期權	200	8.25 / 噸	二零一一年一月	(297)	297	—
賣出看跌期權	100	8.0 / 噸	二零一一年一月	(112)	112	—
賣出看跌期權	50	8.25 / 噸	二零一一年一月	(79)	79	—
	<u>1,325</u>			<u>(8,876)</u>	<u>3,241</u>	<u>(5,63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5. 衍生性金融工具(續)

(c) 遠期外匯合約

有關符合套期會計要求的遠期外匯合約(見附註1(f))，本集團按照政策將相關衍生性工具指定為公平值套期或現金流量套期。名義合約價值及有關條款概約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加權平均 合約匯率	加權平均 市場匯率	名義金額 千美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買入人民幣／沽出美元				
三個月以內	6.6757	6.5885	(24,000)	2,091
三至六個月	6.5992	6.5571	(9,000)	379
六個月至一年	6.5426	6.5212	(36,000)	773
			<u>(69,000)</u>	<u>3,243</u>
沽出人民幣／買入美元				
三個月以內	6.6003	6.6068	24,000	156
三至六個月	6.5517	6.5809	9,000	263
六個月至一年	6.4832	6.5470	27,000	1,723
			<u>60,000</u>	<u>2,142</u>
			<u>(9,000)</u>	<u>5,3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5. 衍生性金融工具(續)

(c) 遠期外匯合約(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加權平均 合約匯率	加權平均 市場匯率	名義金額 千美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買入人民幣／沽出美元				
三個月以內	6.8114	6.8061	(28,300)	150
三至六個月	6.8197	6.7988	(39,442)	823
六個月至一年	6.7215	6.7669	(21,000)	(953)
			(88,742)	20
沽出人民幣／買入美元				
三個月以內	—	—	—	—
三至六個月	—	—	—	—
六個月至一年	6.5966	6.7863	18,000	3,414
			18,000	3,414
			(70,742)	3,434

上述衍生性工具以結算日的銀行估值為基礎按照公平值入賬。以上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套期會計要求(見附註1(f))，其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淨收益／(虧損)已於本年度損益中確認。這些合約相關的外幣風險披露於附註36(d)。

(d) 認沽期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收購(附註21)產生的認沽期權公平值變動導致的未實現虧損人民幣1,101,000元確認於損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6. 抵押存款

抵押存款可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分類為持有 作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商業票據及信用證保證金(附註28及29)	550,289	284,494

抵押存款利息收入的年利率介乎0.36%至2.25%(二零零九年：0.36%至1.98%)。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載列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繼續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持有作分派之 資產 人民幣千元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263	96	94	2	2
應要求償還存款	10,412	211,989	287,174	233	686
定期存款	—	218,319	245,780	—	—
	10,675	430,404	533,048	235	688
減：原超過三個月到期的定期存款	—	218,319	245,780	—	—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75	212,085	287,268	235	6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8. 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持有作分派之	
		負債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及借貸			
— 有抵押	(i)	1,256,658	914,615
—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貸款	(ii)	285,275	86,362
		1,541,933	1,000,977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的銀行貸款均帶息，固定年利率介乎0.24%至5.31%（二零零九年：0.24%至5.31%）。

- (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即期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3,91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6,485,000元）的建築物和賬面值為人民幣30,50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1,346,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

已簽發的信用證及商業票據之後轉換成短期信託票據貸款，於二零一零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本集團抵押存款（見附註26），以及賬面值為人民幣144,32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7,977,000元）的若干機器、設備及工具做抵押。

- (ii) 本集團已貼現的附追索權的票據即以有抵押的銀行貸款入賬。已貼現應收票據及相同金額的相關所得款項已於結算日分別列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及「貼現票據下的銀行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2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繼續營業部門	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i)	4,670	718,032	542,603	—	—
應付票據	(ii)	—	154,610	400,109	—	—
		4,670	872,642	942,712	—	—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988	63,024	48,715	1,062	38
其他應付/(待抵扣)稅項		1,310	12,313	(5,125)	—	—
		7,968	947,979	986,302	1,062	38

估計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會於一年內支付。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繼續營業部門	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到期或即期	4,670	812,154	796,643
3個月以後6個月以內到期	—	59,910	145,225
6個月以後1年以內到期	—	38	111
1年以後2年以內到期	—	105	127
2年以後到期	—	435	606
	4,670	872,642	942,712

(i) 若干抵押存款被抵押予銀行以簽發支付應付賬款之信用證(見附註26)。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包括之尚未支付信用證金額為人民幣299,44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76,358,000元)。

(i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44,32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7,977,000元)之機器、設備及工具已抵押予銀行以簽發應付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衍生性金融工具 之未實現		根據 中國法定報告			其他	合計
	(收益)/虧損 人民幣千元	壞賬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貨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使用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套期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861	3,725	—	1,778	3,843	7,204	24,411
於損益中(扣除)/計入	(7,999)	4,471	—	13,683	—	(4,518)	5,637
於儲備中計入	—	—	—	—	(3,967)	—	(3,96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	8,196	—	15,461	(124)	2,686	26,08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38)	8,196	—	15,461	(124)	2,686	26,081
於損益中(扣除)/計入	(1,772)	(2,061)	168	2,374	—	(2,296)	(3,587)
於儲備中扣除	—	—	—	—	(1,908)	—	(1,908)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1,910	(6,135)	—	(17,835)	2,032	(390)	(20,41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68	—	—	—	168

可抵扣虧損以很可能取得的應課稅溢利實現相關稅務利益為限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31. 承付票據

就收購亮暉而言，Winsino發行本金額為港幣96,000,000元之不可轉讓免息承付票據。承付票據須於發行日期起計18個月期間屆滿後支付，除非Winsino行使附註21(iii)所述之認沽期權，在該情況下，承付票據須退還Winsino註銷。承付票據以託管方式持有，可能根據Advance Mode Limited及盧啟邦先生作出之溢利保證向下調整。Advance Mode Limited及盧啟邦先生無條件向Winsino保證，北京東方龍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將不少於港幣16,000,000元。如有任何不足，收購代價及承付票據本金額將按相等於該不足數額六倍之金額減少。

承付票據於發行日期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77,137,000元。由承付票據公平值變動(包括時間值影響及溢利保證可能產生的任何本金額減少)導致的未實現虧損人民幣150,000元，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2. 股本及儲備

- (a)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部分之年初及年末結餘之調節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部分年初與年末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股本	股本溢價	實繳盈餘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966	213,077	432,658	(2,118)	(19,036)	630,547
本年度虧損(附註14)	—	—	—	—	(5,295)	(5,295)
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						
匯兌差異	—	—	—	44	—	44
股份回購	(4)	(74)	—	—	—	(78)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62</u>	<u>213,003</u>	<u>432,658</u>	<u>(2,074)</u>	<u>(24,331)</u>	<u>625,218</u>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962	213,003	432,658	(2,074)	(24,331)	625,218
本年度虧損(附註14)	—	—	—	—	(3,715)	(3,715)
公司間結餘轉撥 (i)	—	—	64,065	—	—	64,065
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匯						
兌差異	—	—	—	1,181	—	1,181
股份回購	—	—	—	—	—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62</u>	<u>213,003</u>	<u>496,723</u>	<u>(893)</u>	<u>(28,046)</u>	<u>686,749</u>

- (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作為附註1所載集團重組一部分，本集團在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同意下，向台一百慕達轉讓結欠台一銅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之公司間結餘約人民幣64,065,000元，代價為港幣1.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2. 股本及儲備(續)

(b) 股本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
法定：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 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
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596,158,000	5,961,580	596,618,000	5,966,180
股份回購 (i)	—	—	(460,000)	(4,6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96,158,000	5,961,580	596,158,000	5,961,580
		人民幣 等價額		人民幣 等價額
		5,961,580		5,961,580

(c)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賬的運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規管。

(ii) 合併儲備／實繳盈餘

合併儲備／實繳盈餘系指取得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本公司用於交換的股份面值的差額。此儲備可供分配。

(iii) 中國法定儲備

由保留盈餘轉到一般儲備基金乃根據有關中國規定及規則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章程規定而作出，並獲有關董事會核准。

一般儲備基金可用作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或轉增繳入資本，但一般儲備基金餘額在轉增資本後不得低於該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依據中國會計規定和規則，每個中國全資附屬公司須在分配股息於權益持有人前，將其純利的最少10%提撥一般儲備基金，直至該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必須於向股權持有人分配股息前提撥至此基金。

32. 股本及儲備(續)

(c) 儲備性質及目的(續)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位於中國境外公司之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異。該儲備須按附註1(t)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v) 套期儲備

套期儲備包含尚待確認之與遠期銷售訂單相匹配的預期銅材採購之現金流量套期工具有效部分的公平值累計淨變動，該儲備按附註1(f)所載的有關現金流量套期的會計政策處理。

(e) 資本管理

作出附註1所載實物分派之決定前，本集團管理資本時之主要目標為保護本集團繼續按繼續營業基準之能力，通過產品和服務定價與風險水準相稱及按合理成本獲得融資，務求其能夠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相關人士帶來利益，作出實物分派之決定後，本集團之資本大幅減少，而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過程現正由管理層進行檢討。

33. 承擔

(i)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ii) 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金付款總額應付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繼續 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繼續 營業部門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419	9
一年以上至兩年	826	9
兩年以上至三年	187	2
	2,432	20

於本年度，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該等租賃不包括或有租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4. 退休福利

依據中國規例規定，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參與多個由市政府管理的基本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各附屬公司、台一江銅和台一銅業參與的計劃詳情如下：

管理機構	受益人	供款比例
廣東省廣州市政府	台一江銅、台一銅業及北京東方龍馬廣州分公司的僱員	12%-20%
北京市政府	北京東方龍馬的僱員	20%
上海市政府	上海東方龍馬的僱員	22%
四川省成都市政府	成都東方龍馬的僱員	20%
浙江省杭州市政府	北京東方龍馬杭州分公司的僱員	14%

所有僱員將會在退休之後取得相當於其正常退休年齡工資和福利的一個固定比例的退休福利。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無為此計劃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義務。

35. 關聯方交易

(a)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關聯方交易。

(b) 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利和責任直接或間接策劃、指導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監事。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9,101	7,384

(c)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僱員參與了各市政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僱員福利計劃披露於附註34。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重大未付離職後福利計劃供款(二零零九年：無)。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面臨著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之風險及本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預付供應商的押金和貨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和定期存款。管理層已備有一套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會對所有信用額度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信用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客戶過往於款項到期時的付款記錄及目前償付能力，同時考慮客戶的特殊情況以及其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本集團通常要求裸銅線的客戶於產品出庫或者交易當月月底前全額付清，對於軟件業務及電磁線客戶則授予30至60天的信用期。在授予新信用額度前，本集團一般要求有逾期欠款的客戶結清欠款。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並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

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重大集中於其任何客戶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有銀行擔保，因而付款拖欠風險可忽略不計。

就預付供應商的押金和貨款而言，本集團會對所有預付押金和貨款額度超過一定金額的供應商進行信用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供應商過往歷史，同時考慮供應商的特殊情況，以及其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供應商的個別特質所影響，其所經營的行業和區域的拖欠風險對信貸風險的影響則相對較小。於結算日，本集團預付供應商的押金和貨款(含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集中於最主要供應商和五大供應商的比率分別為6%(二零零九年：6%)和68%(二零零九年：41%)。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進一步定量披露於附註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存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和定期存款的銀行主要為中國和香港的主要銀行，且管理層相信該等銀行具有較高的信用品質總額，故預期並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和定期存款相關之重大信貸風險。

最高的信貸風險已於資產負債表中在扣除任何減值準備後按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呈列，不計任何持有之抵押品。本集團未曾提供任何可置本集團於信貸風險下的擔保。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沒有能力償還到期負債之風險。本集團中之個別營運附屬公司負責其各自之現金管理，包括進行借貸以應付預期之現金需求(需個別營運法團董事會之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現期以及未來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能維持足夠之現金儲備及有足夠之由授權金融機構提供之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求。

金融負債的合約期限

下表為本集團之包括估計的應付的利息金融負債於結算日之餘下合約期限詳情：

本集團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或以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至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預 收客戶款)	6,865	(6,865)	(6,865)	—	—
承付票據(附註31)	77,287	(81,686)	—	—	(81,686)
	84,152	(88,551)	(6,865)	—	(81,6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金融負債的合約期限(續)

本集團(續)

	二零零九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六個月或	六個月至
		現金流量	以內或按要求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有抵押貸款及借貸	914,615	(917,960)	(868,468)	(49,492)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貸款	86,362	(86,362)	(86,362)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預收客戶款)	979,583	(979,583)	(979,583)	—
衍生金融負債				
銅材期貨合約(附註25(a))	6,387	(6,387)	(6,387)	—
	<u>1,986,947</u>	<u>(1,990,292)</u>	<u>(1,940,800)</u>	<u>(49,492)</u>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六個月或	六個月至
		現金流量	以內或按要求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預收客戶款)	<u>1,062</u>	<u>(1,062)</u>	<u>(1,062)</u>	—
	<u>1,062</u>	<u>(1,062)</u>	<u>(1,062)</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金融負債的合約期限(續)

本公司(續)

	二零零九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或 以內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至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5,287	(35,287)	(35,287)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 包括預收客戶款)	38	(38)	(38)	—
	<u>35,325</u>	<u>(35,325)</u>	<u>(35,325)</u>	<u>—</u>

預期發生的現金流量

下表列示現金流量套期衍生性工具預期發生現金流量的期限詳情。現金流量預期影響損益的期間相同。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或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至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銅材期貨合約資產	<u>121</u>	<u>(1,073)</u>	<u>(1,073)</u>	<u>—</u>

本集團對預期銷售除使用銅材期貨合約進行套期外，同時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外匯匯率的重大波動。然而，由於這些遠期外匯合約不符合本集團會計政策所述套期會計的要求，該等衍生性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盈虧即時確認於當期損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銷售的發生期間為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之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抵押存款及銀行貸款。浮動利率和固定利率將使本集團分別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i) 利率概況

本集團於結算日計息金融工具的利率概況呈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實際		實際	
	加權平均利率 %(年)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利率 %(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工具				
定期存款	—	—	1.98	245,780
抵押存款	—	—	1.85	104,209
銀行貸款	—	—	2.29	(1,000,977)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1.98	507,700		—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附註11)	2.31	(1,541,933)		—
		(1,034,233)		(650,988)
浮動利率工具				
抵押存款	—	—	0.36	180,2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36	10,675	0.36	287,268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0.36	472,993		—
		483,668		467,553

(ii) 敏感性分析

於結算日在其他因素保持恒定的前提下，整體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將減少／增加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以及留存溢利約人民幣5,16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208,000元)。利率波動不會影響綜合權益之其他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i) 敏感性分析(續)

以上敏感性分析是基於結算日利率發生變動引起本集團稅後溢利及留存溢利的即時變動，且該變動被運用於重新評估結算表日本集團持有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的假設進行的。關於本集團結算日持有的非衍生工具浮動利率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對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留存溢利的預計影響，以該利率變動對利息收入或支出的年度影響來計量。該分析乃以二零零九年之同一基準進行。

(d) 外幣風險

人民幣不能完全自由兌換為外幣。所有外幣交易須通過中國人民銀行，或獲授權買賣外幣的其他機構進行。外匯交易所採用的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匯率。

本集團因銷售及採購採用非功能性貨幣的外幣計價，而受到外幣風險。引起風險的外幣主要有美元和港元。下列為本集團管理此風險之政策：

(i) 已確認資產和負債

已確認資產和負債包括外幣計列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銀行貸款和衍生性金融工具。本集團在外幣短期不平衡時將依現價買賣相關外幣，以確保所持有的外幣資產和負債淨額處於可接受水準。

(ii) 預期銷售

本集團對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所產生的部分估計外幣風險進行遠期外匯合約套期保值，並根據附註1(f)所載之會計政策將該操作視為現金流量套期。所有遠期外匯合約期限於結算日後均短於一年。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確認為衍生性金融工具的用於預期銷售避險的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變動淨收益為人民幣5,38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43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ii) 面對的貨幣風險(續)

本集團按名義金額披露的外幣風險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港幣千元
持有作分派之資產(附註11)	214,594	74,572
持有作分派之負債(附註11)	(251,472)	—
淨敞口	(36,878)	74,572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5,790	53,371
持有作為公平值套期的銅材期貨合約	(708)	—
定期存款	1,55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83	9,867
銀行貸款	(50,346)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75,845)	(43)
資產負債表毛敞口	(34,475)	63,195
本金交割的遠期外匯合約(附註25(c))		
— 沽出外幣	(88,742)	—
無本金交割的遠期外匯合約(附註25(c))		
— 買入外幣	18,000	—
淨敞口	(105,217)	63,1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v) 敏感性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假設其他風險變量不變，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當日出現變化而引起的本集團除稅後業績概約變動載於下表。

	二零一零年 除稅後溢利和留存 溢利增／(減)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除稅後虧損和累計 虧損增／(減)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人民幣升值3%(二零零九年：1%)	14,952	6,323
— 人民幣貶值3%(二零零九年：1%)	(14,952)	(6,323)
港幣		
— 人民幣升值3%(二零零九年：1%)	(1,713)	(501)
— 人民幣貶值3%(二零零九年：1%)	1,713	501

上表所列示分析之結果代表對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按各種功能貨幣計算並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之用的除稅後溢利及留存溢利之即時影響合計。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變動應用於重估本集團於結算日持有並面對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該分析不包括由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列賬貨幣所導致的差異。

(e)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商品價格風險主要與銅材期貨合約、無訂單匹配之銅材存貨以及遠期銅材交易承擔之市場價格變動相關。為降低銅材存貨之銅價波動影響，本集團與部分客戶簽訂銷售訂單，約定在未來期間發出的貨物採用未來固定價格，同時，本集團與供應商簽訂相關採購訂單，約定在未來期間採購銅板採用相同的固定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e) 商品價格風險(續)

(i) 面對的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對的商品價格風險(包括銅材存貨、銅材期貨合約及銅材期權合約)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銅材存貨，不包括可與固定價格銷售訂單相匹配之存貨	133,921	84,575
銅材期貨合約之名義金額：		
— 購銅(附註25(a))	159,157	61,155
— 賣銅(附註25(a))	(243,540)	(125,690)
銅材期權合約之名義金額：		
— 購銅(附註25(b))	34,355	—
— 賣銅(附註25(b))	(37,998)	—
淨敞口	45,895	20,040

(ii) 敏感性分析

於結算日，假設其他風險變量不變，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的商品價格於當日出現變化而引起的本集團除稅後溢利概約變動載於下表。

	商品價格 增／(減)	二零一零年 對除稅後虧損 及累計虧損之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 其他部分之 影響 人民幣千元
銅材存貨，不包括與固定價格銷售訂 單相匹配之存貨	10%	—	—
	(10)%	(7,312)	—
銅材期貨合約	10%	16,793	9,422
	(10)%	(16,793)	(9,422)
銅材期權合約	10%	(564)	—
	(10)%	5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e) 商品價格風險(續)

(ii) 敏感性分析(續)

	二零零九年		
	商品價格 增/(減)	對除稅後虧損 及累計虧損之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 其他部分之 影響 人民幣千元
銅材存貨，不包括與固定價格銷售訂 單相匹配之存貨	10%	—	—
	(10)%	(5,328)	—
銅材期貨合約	10%	6,481	263
	(10)%	(6,481)	(263)

以上敏感性分析是基於資產負債表日銅材價格變動引起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留存溢利和綜合權益其他部分的即時變動，且該變動被運用於重新評估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持有令本集團面對商品價格風險的上述可實現淨值計價的銅材存貨和銅材期貨合約的假設進行的。

(f) 公平值

(i)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下表顯示在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在國際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定義下三個不同層級之賬面值。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完全依據對該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之各最低投入水準分類。各層級定義如下：

- 層級一(最高層級)：利用同類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調整)計量的公平值。
- 層級二：利用在活躍市場中類似金融工具的報價，或所有重要輸入均直接或間接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的公平值。
- 層級三(最低層級)：利用任何重要輸入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的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f) 公平值(續)

(i)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層級一 人民幣千元	層級二 人民幣千元	層級三 人民幣千元	
資產				
衍生性金融工具：				
— 認沽期權	—	—	6,430	6,430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資產 (附註11)				
— 銅材期貨合約	17,848	—	—	17,848
— 遠期外匯合約	—	5,385	—	5,385
	<u>17,848</u>	<u>5,385</u>	<u>6,430</u>	<u>29,663</u>
負債				
承付票據(附註31)	—	—	(77,287)	(77,287)
分類為持有作分派之負債 (附註11)				
— 銅材期貨合約	(24,787)	—	—	(24,787)
— 銅材期權合約	—	(8,876)	—	(8,876)
	<u>(24,787)</u>	<u>(8,876)</u>	<u>(77,287)</u>	<u>(110,950)</u>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層級一 人民幣千元	層級二 人民幣千元	層級三 人民幣千元	
資產				
衍生性金融工具：				
— 銅材期貨合約	2,278	—	—	2,278
— 遠期外匯合約	—	3,434	—	3,434
	<u>2,278</u>	<u>3,434</u>	<u>—</u>	<u>5,712</u>
負債				
衍生性金融工具				
— 銅材期貨合約	(6,387)	—	—	(6,387)
	<u>(6,387)</u>	<u>—</u>	<u>—</u>	<u>(6,387)</u>

本年度無層級一與層級二之間金融工具的重大調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元列示)

3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f) 公平值(續)

(iii) 不以公平值入賬之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及本公司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賬面值與二零一零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無重大差異。

37. 期後事項

就附註1所載之協議及實物分派而言，協議及實物分派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38.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公司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為註冊成立於台灣的台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9. 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相信，以下在編制財務報表過程中使用的關鍵會計政策，包含最重要的判斷及估計：

(a) 存貨的可實現淨值

存貨的可實現淨值乃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況及分銷及銷售同類產品的過往經驗，但可能會因為市況的變化而出現重大改變。管理層將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可實現淨值之估計。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

考慮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時需先計算資產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淨售價和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由於相關資產的市場報價可能並不存在，售價往往難以精確估計。

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需要對銷售量、售價和運營成本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已掌握的信息釐定可收回金額合理約數的金額，包括基於銷售量、售價和運營成本等項目的合理及有理據假設和預測作出估計。

估計方法的變更可能顯著影響資產賬面值，並可能影響未來期間的減值支出。

39.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董事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定期覆核其收回可能性並厘定其減值準備，該等估計亦以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歷史及過往的回收狀況為判斷基礎，董事對此須作出大量判斷。呆壞賬減值虧損的任何增減將會對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d) 遞延稅項資產

在預期很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來抵扣暫時性差異的限度內，應就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應課稅溢利發生的時間和金額，結合納稅籌劃策略，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

40. 已頒布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期間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至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了多項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尚未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並且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包括下文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訂， <i>金融工具：呈報 — 配股的分類</i>	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或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 <i>關連方披露</i>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i>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i>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i>所得稅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i>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i>金融工具</i>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期間該等修訂的影響。直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以上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產生重大影響。